

河南省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文件

豫职质控〔2022〕8号

关于河南省职业卫生监测系统 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职防院（所）、疾控中心，济源示范区疾控中心，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为加强全省职业病防治工作，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省卫生健康委依托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建设了职业卫生监测系统。职业卫生监测系统是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核心子系统，统一收集全省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基础信息及其出具的技术服务报告数据。为切实发挥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职业卫生监测效用，现就系统上线运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上线安排

即日起至2022年6月26日进行试运行。参与试运行的机构为：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公司、河南天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河南广通安全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日起开始正式运行。

二、数据上报方式

职业卫生监测系统目前仅支持手工上报的方式，所有技术服务机构针对用人单位的技术服务报告数据均以线上填报的形式进行。填报需登录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网址：<https://health.hnzfy.com>。

三、工作进度

参与试运行的机构尽快登录系统进行填报测试(试运行期间上报的数据在正式运行时不做删除处理)。

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后，所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需于每月15日前完成上月数据上报。

今年以来（自2022年1月1日起）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出具的技术服务报告数据仍要上报系统，并于9月底前补报完成。

四、工作要求

（一）平台账号处理

平台运行期间，若已有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职业健康检查诊断系统”账号，且机构属于技术服务机构的单位，可联系所属区域的市级管理员为其分配职业卫生监测系统的角色。若无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账号，可直接登录系统申请账号等待审核即可。若申请账号时选择机构无所属机构名称，请联系河南省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添加。

（二）指定管理员

各省辖市职防院（所）、疾控中心和县（区）级疾控中心已

上报的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职业健康检查诊断系统”的管理工作联络人保持不变，继续做好技术服务机构申请账号的审核分配工作。

（三）质量控制

各技术服务机构指定专人负责本机构上传信息审核工作，市级职防院（所）、疾控中心指定专人负责本辖区内技术服务机构上传数据的审核工作，省质控中心负责全省上传数据审查，确保上传数据的质量。

对故意不报、瞒报，或弄虚作假上传数据的机构，将移交至省、市级卫生行政部门处置。

（四）安全管理

所有用于登录河南省职业健康质量控制平台的计算机设备必须安装杀毒软件，并确保使用环境安全。系统访问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或火狐浏览器。

联系人：李朋起 13837174686

靳宝宝（平台技术） 15226155072

焦 洁（专业技术） 13783620891



... 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 ...

... 通知 ...

... (二) ...

... 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 ...

... 通知 ...

... (四) ...

... 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 ...

... 通知 ...

... 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 ...

... 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 ...



抄报：省卫生健康委。

抄送：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卫生健康委。

河南省职业健康技术质量控制中心

2022年6月16日印发